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0874)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告乃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適用法律法規，董事會建議委任陳傑輝先生(「陳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陳先生的簡歷

陳傑輝先生，50歲，中共黨員，博士研究生學歷，法學碩士。陳先生於1995年7月參加工作，曾先後擔任廣州市地方稅務局辦公室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主任，廣州市天河區地方稅務局副局長，廣州市地方稅務局、國家稅務總局廣州市稅務局辦公室主任；廣州輕工工貿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法律顧問，兼廣州市大新文化創意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等職務；現任廣州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廣藥集團」)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總經理、工會主席，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陳先生在戰略管理、企業管理、公司治理、合規管理和黨建工作等方面有豐富的經驗。

任期

待陳先生的委任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與他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止。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陳先生可於任期結束後有資格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薪酬

因陳先生就其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廣藥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務自廣藥集團領取薪酬，故陳先生如獲選，其在本公司領取的2025年度董事薪酬為人民幣0元。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先生概無：

- (i) 於過去三年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上市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
- (ii) 獲任命其他主要職務或擁有專業資格；
- (iii) 於或被視為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權益；
- (iv) 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有任何關係；或
- (v) 其他與擬委任陳先生有關的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的信息。

一般資料

建議委任陳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述建議委任詳情的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25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小軍先生、程寧女士、程洪進先生、唐和平先生與黎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亞進先生、黃民先生、黃龍德先生與孫寶清女士。